

## 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4月1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4年4月19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文江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文件要求，为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确保公司独立董事履职尽责，结合公司自身经营实际，对公司制度作如下补充及修订。

#### （一）《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五）《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六）《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七）《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本议案第（一）、第（二）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客观、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2023 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共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1,619.21 万元。

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公布的《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 **三、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四、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五、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任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进行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50 万元，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含税；不包括审计人员住宿、差旅费等费用）。

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公布的《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 **七、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鉴于 2023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负，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本议案需以特别决议形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公布的《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票：5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关联董事李文江、杨祥方、张洪涛、彭泽海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公布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 **九、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票：4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董事范学朋、魏彩虹、李金通、孙志强、张小军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十一、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独立性**

**情况进行专项评估的议案》**

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公布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日